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幼兒保育系(科)

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轉換要點

民國 108 年 9 月 17 日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 11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實習會議通過

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 11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幼兒保育系科(以下簡稱本系)依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第六條，建立學生校外實習之轉換機制，輔導學生實習，妥適安排實習機構適應不良之學生，加強學生對工作職場及實務技術之認知，以利學生校外實習之執行與推動，特訂定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轉換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實習學生遇有實習不適應之情況，由實習指導老師先與學生晤談，並知會導師及實習機構提供適性協助，輔導學生獲得良好適應，若輔導成果不佳則依本要點辦理。
- 三、實習學生若因個人因素、實習機構環境改變、心理適應困難或其他因素，經實習指導老師及導師審核通過後，可提出實習機構轉換申請。
- 四、實習指導老師或導師對選擇實習機構轉換之學生實施諮商與輔導，並做成輔導紀錄，連同校外實習機構轉換申請表(如附件)送交實習會議通過後，始得轉換實習機構。
- 五、學生轉換實習單位，轉換前實習單位實習時數若未超過實習總時數 1/3，成績計算方式以轉換後實習單位成績為主，若轉換前實習單位實習時數超過實習總時數 1/3，實習成績計算方式為轉換前與轉換後實習單位成績皆須列入計算，以實習時數比例平均計算。
- 六、本要點經過本系實習會議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幼兒保育系(科)

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轉換申請表

學制		班級	
姓名		學號	
申請轉換日期		新機構報到日	
原實習機構			
新申請實習機構			
轉換原因			
自我檢討 (改善對策)			
實習指導老師 導師 輔導意見			
申請學生簽名	實習指導老師	導師	實習會議通過
民國 年 月 日	民國 年 月 日	民國 年 月 日	民國 年 月 日